

# 安阳市殷都区交通运输局

## 殷都区交通运输局 关于印发《2024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 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机关各股室、局属二级机构：

经局党组研究同意，现将《殷都区交通运输局 2024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望认真贯彻落实。

2024 年 3 月 21 日



# 殷都区交通运输局

## 2024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实施方案

为做好 2024 年度全区交通运输系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我局研究制定了《殷都区交通运输局 2024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 一、工作目标

（一）完善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全区交通运输系统内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机制，提高对做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切实转变监管理念，打破旧有监管模式，创新监管方式，确保“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常态化、规范化。全系统年度抽查企业占比达到 6%以上，抽查结果公示率达到 100%，抽查检查发现问题后续处理到位、联合惩戒到位。

（二）推动信用风险分类监管。遵循科学合理、公平公正、分类实施、协同监管的原则，综合运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大力实施差异化随机抽查，提高抽查检查结果发现问题率，提升监管的精准性和靶向性。根据市场主体不同信用风险分类状况，通过增加或降低双随机抽查频次、比例等方式，实施差别化监管，衔接事前、事中、事后全监管环节的新型监管机制，促进市场主体守法诚信经营，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

（三）推进重点领域监管全覆盖。强化以道路运输管理、动态监管平台建设、安全生产制度及责任落实情况、道路运

输经营行为等领域企业监管为重点，切实做好直接涉及公共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等重点领域的市场监管工作，形成重点领域信用监管工作机制，推动重点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提升重点领域监管效能。

## **二、检查时间**

2024年4月1日至9月30日。

## **三、检查对象**

抽查检查对象为道路运输企业、个体工商户、道路运输经营行为等市场主体和其他行政相对人（组织）。

## **四、检查内容**

参与部门联合抽查的成员部门，检查事项按照《安阳市殷都区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一版修订）》（殷双随机办〔2021〕1号）、《安阳市殷都区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第一版）》（殷双随机办〔2021〕4号）执行。

## **五、主要工作任务**

（一）实施“一单两库”动态管理。局属各单位本着“应纳尽纳”的原则，进一步完善全系统的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对涉及本级监管事权的事项进行梳理，为开展随机抽查打好基础。对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实施动态调整，结合行业分类、重点领域和监管工作需求，在建立检查对象库时进行分类标注；综合考虑执法队伍实际、内部职能划分、执法人员专长等因素，在建立执法人员库时进行分类标注。



**（二）建立专家人员库参与抽查检查。**对需委托专业人员（机构）参加抽查的，要依据《安阳市殷都区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专家库管理办法》（殷双随机办〔2021〕5号）相关规定，通过分类标注方式建立来源于高校、科研院所、事业单位、企业、政府机关和社会组织等机构的专家人员库，提升人员匹配的科学性、精准性，确保抽查检查的高效性，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三）规范抽查检查工作程序。**局属各单位要统筹制定2024年度实施方案和抽查工作计划，合理安排抽查任务，确保完成年度抽查企业占比不低于6%的目标，并于9月底前完成抽查工作计划的制定、上报和公示；要严格履行调整年度抽查计划的相关工作程序，调整后的年度抽查工作计划和每期抽查制定的实施方案要及时向社会公开；要根据年度随机抽查工作计划，科学合理地组织实施抽查检查，抽取的过程要确保公开、公正；要严格按照区里制定的细则开展抽查检查，规范随机抽查工作程序。抽查结束后，要及时将相关抽查资料归档，确保档案资料齐全，签字完整，提高“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规范化水平。

**（四）加强系统内部联合抽查，提高监管精准性。**局属各单位各相关业务股室要结合本领域特点和被检查对象所涉及抽查事项的交集度，科学合理组织开展系统内部联合抽查，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减少对企业正常经营的干扰。要充分运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根据不同信用风险等级实施差异化抽查，确保“双随机”抽查的精准性和震慑力，推进智慧监管、精准监管。

**（五）强化结果运用，做好后续处置。**相关业务股室要本着“谁检查、谁录入、谁公示”的原则，在检查结束后 20 个工作日内及时将抽查结果录入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2024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检查结果录入）并向社会公示。检查结果确有错误的，经所在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由检查结果录入人员进行一次更正。检查结果将自动记于企业名下，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向社会公示。

**（六）加大宣传培训力度。**局属各单位相关业务股室要加大对“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政策的宣传力度，多种形式宣传解读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重大意义和政策措施，提高市场主体对双随机抽查的认知度。要加强基层执法人员业务培训，提升基层执法人员抽查检查水平和发现问题能力。

##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局属各单位相关业务股室要加强组织领导对本业务条线的工作指导，提升本业务条线的抽查工作成效。

**（二）增强责任意识。**局属各单位相关业务股室要以“尽职照单免责、失职照单问责”为原则，严格依据抽查事项清单和相关工作要求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认真做好本级抽查任务，按照任务时限要求组织开展好抽查检查工作，保证抽查任务 100%完成。

**（三）严格督导问效。**我局将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运用跟踪问效、督导检查等措施，督促各二级机构按计划、

按时限扎实推进工作，对督导回访中发现抽查检查走形式、随意录入检查结果、拒不履行工作职责、任务完成率未达到100%等问题，要在一定范围内通报或在年度考核中酌情扣分。

（四）强化责任担当。局属各单位相关业务股室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科学、严谨制定抽查工作计划，抽查前要组织参与检查的执法人员进行相关业务培训，执法检查人员要本着对检查对象、检查结果负责的原则，严格按照确定的时间、抽查事项、检查流程和相关要求认真开展抽查检查，严防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等现象发生。

附件：殷都区交通运输局 2024 年“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计划

2024 年 3 月 21 日



附件

## 安阳市殷都区交通运输局 2024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 序号 | 计划名称                       | 抽查事项                       | 事项类别 | 抽查方式 | 检查对象 | 检查方式 | 抽查比例 (%) | 抽查时间       | 责任科室 |
|----|----------------------------|----------------------------|------|------|------|------|----------|------------|------|
| 1  | 对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管平台建设、管理及使用情况的检查 | 对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管平台建设、管理及使用情况的检查 | 一般   | 不定向  | 货运公司 | 现场检查 | 6%       | 4月1日至9月30日 | 货运股  |
| 2  | 对安全生产制度及责任落实情况的检查          | 对安全生产制度及责任落实情况的检查          | 一般   | 不定向  | 货运公司 | 现场检查 | 6%       | 4月1日至9月30日 | 货运股  |
| 3  | 对道路运输经营行为情况的检查             | 对道路运输经营行为情况的检查             | 一般   | 不定向  | 货运公司 | 现场检查 | 6%       | 4月1日至9月30日 | 货运股  |
| 4  | 对道路客运市场主体、车辆、从业人员经营情况的检查   | 对道路客运市场主体、车辆、从业人员经营情况的检查   | 一般   | 不定向  | 客运公司 | 现场检查 | 6%       | 4月1日至9月30日 | 客运股  |
| 5  | 出租汽车(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经营等监督检查    | 出租汽车(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经营许可监督检查   | 一般   | 不定向  | 出租公司 | 现场检查 | 6%       | 4月1日至9月30日 | 客运股  |
| 6  | 道路货物(危险货物运输)运输经营许可监督检查     | 道路货物(危险货物运输)运输经营许可监督检查     | 一般   | 不定向  | 危运公司 | 现场检查 | 6%       | 4月1日至9月30日 | 客运股  |
| 7  | 对车辆变挂靠情况的检查                | 对车辆变挂靠情况的检查                | 重点   | 不定向  | 客运公司 | 现场检查 | 10%      | 4月1日至9月30日 | 客运股  |